

证券代码：836715

证券简称：优力可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深圳优力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28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的表决程序和结果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5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9,997,800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5人，列席5人；
- 公司在任监事3人，列席3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无其他列席人员。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经与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同意解除签订的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待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事项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审核通过并出具无异议函后，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不再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997,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深圳优力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深圳优力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997,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公司拟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待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事项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审核通过并出具无异议函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担任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997,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的一切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完结之日止。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997,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优力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深圳优力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9 日